

附件

汕头市人民政府决定第三批清理规范的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共计 27 项）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处理决定	备注
1	粮食收购资格申请企业资信证明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市发展改革局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07 号）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资信证明	具有资质的金融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资信证明。	对应粤府（2017）46 号第 66 项
2	中等职业学校设置审批所需的财务清算报告编制	中等职业学校设置审批	市教育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清算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	申请人可按规定自行编制财务清算报告，也可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等有关机构出具，审批部门不强制要求申请人委托特定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审核标准，必要时可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提供的财务清算报告内容进行审查，不符合要求的及时请申请人补充完善。	对应粤府（2017）46 号第 15 项
3	民办学校教师和公办学校编外长期聘用教师人事代理证明	高级中学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	市教育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由人才交流中心或人才服务局开具的人事代理证明	人才交流中心或人才服务局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事代理证明。	对应粤府（2017）46 号第 16 项
4	民办高中学校举办者变更核准所需的财务清算报告编制	普通高中学校设置审批	市教育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清算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	申请人可按规定自行编制财务清算报告，也可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等有关机构出具，审批部门不强制要求申请人委托特定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审核标准，必要时可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提供的财务清算报告内容进行审查，不符合要求的及时请申请人补充完善。	对应粤府（2017）46 号第 17 项
5	民办高中学校举办者变更核准所需的新举办者审计	普通高中学校设置审批	市教育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举办者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	不强制要求申请人提供新举办者审计报告；审批部门完善审核标准，必要时可委托有关机构对新举办者财务情况进行审核，并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	对应粤府（2017）46 号第 18 项

6	申请设立养老机构所需的资金验资和资产评估	养老机构设立许可	市民政局	《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民政部令2013年第48号，2015年5月5日《民政部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予以修改）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证明和资产评估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资金验资证明和资产评估报告。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4项
7	台湾居民申请法律职业资格户籍誊本或户口名簿复印件公证	对司法部关于法律职业资格认定的初审	市司法局	《台湾居民参加国家司法考试若干规定》（司法部令2008年第110号）	台湾地区公证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户籍誊本或户口名簿复印件公证；申请人按要求提交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关材料并承诺其真实性，审批部门严格审核，加强与相关部门的信息沟通，做好对申请人身份信息的核查工作。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5项
8	司法鉴定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变更资金数额的验资	司法鉴定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的初审	市司法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在变更资金数额登记时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申请人只需按照《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规定提供有效的资金证明。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0项
9	律师事务所（分所）实物方式出资的资产评估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的初审	市司法局	《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律师事务所设立的管理办法》（粤司办〔2009〕275号）	会计师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实物方式出资的资产评估报告，申请人只需按照《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提供有效的资产证明。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6项
10	参与合并或分立的律师事务所财务审计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的初审	市司法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在申请律师事务所合并或分立时提供具有法定资格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审计报告。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7项
11	律师事务所组织形式变更验资或财务审计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的初审	市司法局	《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律师事务所设立的管理办法》（粤司办〔2009〕275号）	会计师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或审计报告。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8项
12	申请律师事务所注销所需的审计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的初审	市司法局	《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律师事务所设立的管理办法》（粤司办〔2009〕275号）	会计师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审计报告。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9项
13	开采矿产资源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编制	采矿权审批	市国土资源局	《国土资源部关于组织土地复垦方案编报和审查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7〕81号）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	具有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工程等规划设计资质或具有从事土地复垦规划设计业绩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1项

14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申请人财务报告审计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核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事务所及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审计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4项
15	广告标牌设计结构检测	公路两侧设置广告标牌设施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广告标牌设置者在申请延续许可期限时，提供具有检测钢结构相应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广告标牌设计结构检测报告	具有检测钢结构相应资质的单位	不再要求广告标牌设置者在延续许可期限时提供设计结构检测报告；设置者应当对其广告、标牌设施在有效期内进行定期检查、保养，因维护不力造成事故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7项
16	广告标牌设计结构检测	公路两侧设置广告标牌设施审批	市公路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广告标牌设置者在申请延续许可期限时，提供具有检测钢结构相应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广告标牌设计结构检测报告	具有检测钢结构相应资质的单位	不再要求广告标牌设置者在延续许可期限时提供设计结构检测报告；设置者应当对其广告、标牌设施在有效期内进行定期检查、保养，因维护不力造成事故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7项
17	需要使用港口岸线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项目申请报告编制	港区内港航设施使用岸线审批	市港口管理局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2年第6号）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具有资质的设计单位盖章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项目申请报告	具备相应资质的水运行业工程设计或者港口河海工程专业工程咨询单位	申请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项目申请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6项
18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的建设方案编制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市水务局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具有相关设计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工程建设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工程建设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8项
19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和改建涉及河道防洪的建设项目防洪评价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市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水政〔1992〕7号）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防洪评价报告	具有编制防洪评价报告能力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防洪评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防洪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9项
20	印刷企业注册资本验资	从事印刷经营活动及其变更事项审批（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除外）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注册资本验资报告。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60项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要求设置防护距离的测绘图编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含核设施、核技术利用，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的放射性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市环境保护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具有相关资质单位出具的防护距离测绘图	具有相关测绘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防护距离测绘图，也可以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防护距离测绘图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33项
22	首次申请制造海洋捕捞渔船委托代理	渔船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市海洋与渔业局	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第一次申请时必须由具有远洋渔业资格的企业代理，并提供代理协议书	具有远洋渔业资格的企业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代理协议书。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46项
23	渔业船员培训	市管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市海洋与渔业局	《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4年第4号）	渔业主管部门认定的渔业船员培训机构	申请人按照渔业船员培训大纲要求，可自行选择参加符合培训教学标准的有关机构或单位组织的培训，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参加特定中介机构组织的培训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47项
24	寺观教堂拟设立地点和拟设立场所可行性说明编制	筹备设立寺观教堂、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和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变更为寺观教堂审核、审批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办法》（国家宗教事务局令2005年第2号）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关资质机构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说明，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0项
25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所需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在市属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核、审批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方面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细则》（国宗发〔2006〕52号）注：审批工作中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关资质机构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22项
26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条例》、《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TSG Z6001-2013）	国家质监总局和省质监局公布的检定评审结构	不再要求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提供考试服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对申请人进行考试。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57项
27	无线电频率指配所需的电磁环境测试	无线电频率指配审批	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2016年11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令 第672号修订）	具有电磁环境测试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委托具有电磁环境测试资质的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对应粤府（2017）46号第8项